

去杠杆降成本成效显现 工业企业效益开局向好

国家统计局日前发布的工业企业财务数据显示,2018年1-2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同比增长16.1%,增速比2017年12月份加快5.3个百分点,保持了快速增长势头。

一、工业收入起步向好,企业利润增长加快

1-2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实际增长7.2%,增速比上年12月份加快1个百分点;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10%,增速比上年12月份加快1.2个百分点。工业生产、销售增长加快,抵消了工业品价格涨幅回落的减利因素,使工业利润增速比上年12月份加快。

对利润增长加快拉动较大的行业有: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利润同比增长56.8%,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增长17.6%,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增长1.38倍,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增长38.3%,医药制造业增长37.3%。这五个行业合计拉动利润增速加快8.4个百分点。

二、企业盈利能力增强,资产使用效率改善

工业企业利润保持较快增长的同时,运行质量继续提高。

盈利能力继续增强。1-2月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率

为6.1%,同比提高0.33个百分点。

资金效率继续改善。2月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成品存货周转天数为17.4天,同比减少0.2天;应收账款平均回收期为47.4天,同比减少0.2天。

三、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继续推进,去杠杆、降成本成效持续显现

杠杆率继续下降。2月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产负债率为56.3%,同比降低0.8个百分点。其中,国有控股企业资产负债率为59.6%,同比降低1.4个百分点。

成本继续降低。1-2月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每百元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成本费用为92.4元,同比减少0.27元;其中,每百元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成本为83.98元,同比减少0.33元。

总体看,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工业经济运行呈现积极变化,工业收入保持良好增长态势,企业效益开局向好。

资料来源:新华网



我国婴幼儿奶粉

注册配方数量大幅减少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特殊食品注册管理司稽查专员张晋京说,截至2018年2月23日,食药监总局共批准148家工厂的1138个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其中境内102家工厂864个配方,境外46家工厂274个配方,“与之前市场上2700余个配方存量相比,注册后配方数量大幅减少”。

被称为“史上最严奶粉政策”的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注册制度已顺利实施,从今年1月1日起新注册奶粉全面上市,凡是配方没有取得注册的产品,生产

企业不能再继续生产,直到注册获得批准。张晋京指出,从总体看,已批准配方覆盖了市场上绝大多数境内外品牌,市场供应未受影响,注册管理平稳过渡。

此前,“金装”“益智”满天飞,是婴幼儿乳粉市场一大“痼疾”。“最严政策”实施后,妈妈们或许将不再面临“选择困难症”。食药监总局食监一司司长张靖指出,以前消费者挑选婴幼儿奶粉时容易挑花眼,一是品牌过多过滥,此外还有部分产品在标签标识、营养成分标注上都不太规范。随着对标签标

识管理的加强,这一问题有了明显好转。除此之外,食药监总局还在持续推进食品安全生产规范体系检查工作。张靖表示,目前食药监总局已经对92家乳企开展了102次体系检查。各地监管部门严肃处理查出问题的企业,责令停产整改19家,立案查处10家,吊销食品生产许可证2家。

张靖强调,食药监总局将继续加强婴幼儿奶粉的监管和检查,在年内完成对全国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企业的食品安全生产规范体系检查工作。资料来源:新华网

最终消费占GDP比重连续六年过半

日前,国家发改委发布《2017年中国居民消费发展报告》披露,去年我国最终消费支出达到43.5万亿元,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53.6%,而这也是自2012年以来,我国最终消费支出连续六年占GDP比重超过50%。与此同时,最终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也高达58.8%,高出资本形成总额贡献率26.7个百分点。国家发改委秘书长李朴民表示,我国居民消费已进入消费需求持续增长、消

费结构加快升级、消费拉动经济作用明显增强的重要阶段。

对于最终消费,国家统计局这样定义:指一个国家或地区的常住单位为满足物质、文化和精神生活的需要,从本国经济领土和国外购买的货物和服务的支出。“购房支出和购买理财产品支出,并不属于最终消费的范畴,其中,购房支出属于固定资产投资。”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研究院研究员赵萍表示。

此外,在我国,最终消费

与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统计口径存在一定的差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是在商业统计中经常使用的概念,按照国家统计局的说法,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是指企业(单位)通过交易售给个人、社会集团非生产、非经营用的实物商品金额,以及提供餐饮服务所取得的收入金额。但除了餐饮服务,其他服务消费并不统计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口径内。

资料来源:北京商报

集成电路生产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明确

为进一步支持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近日发布通知,就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进行明确,相关优惠政策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

通知明确,2018年1月1日后投资新设的集成电路线宽小于130纳米,且经营期在10年以上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或项目,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

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

2018年1月1日后投资新设的集成电路线宽小于65纳米或投资额超过150亿元,且经营期在15年以上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或项目,第一年至第五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六年至第十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

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2017年12月31日前设立但未获利的集成电路线宽小于0.25微米或投资额超过80亿元,且经营期在15年以上的集

成电路生产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五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六年至第十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

2017年12月31日前设立但未获利的集成电路线宽小于0.8微米(含)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资料来源:人民网

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将于明年底前完成

为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农业农村部将扎实推进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的意见》要求,这项工作从2017年开始,分“三步走”在2019年12月底前按期完成任务。

2018年是推进清产核资工作关键一年。目前,农业农村部已会同有关部门全面启动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一些改革试点地区扎实开展,2015年确定的29个试点县共清查集体资产1125.6亿元、土地2805.8万亩,比清产核资前分别增长9.7%和9.6%。

清产核资范围包括全部农村集体资产。农业农村部要求各地抓住关键,分类施策。对经营性资产,要将实物与会计记录逐一核对,做到账实相符。对非经营性资产,要明确归属,将政府拨款形成的资产确权给集体,确保公益性功能充分发挥。资源性资产清查有一定基础,要做好数据衔接,充分利用已有成果,减少和避免重复劳动。目前,已确权承包地11.5亿亩,占二轮承包地面积80%以上;已确权集体林地27.1亿亩,占林地改革面积99%;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发证806.4万宗,登记率达96%。本轮清产核资时间紧、任务

重,农业农村部制订了“三步走”工作方案。第一步是准备阶段,2018年4月底前完成,重点是拟定工作细则等配套文件,开展培训,夯实基础。第二步是实施阶段,2019年6月底前完成,重点是全面清查资产,填写登记报表,逐级审核上报。第三步是总结阶段,2019年12月底前完成,重点是开展监督检查,成果验收。

据悉,农业农村部今年将继续扩大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范围,将试点单位扩大到300个。同时,鼓励地方扩大试点面,确保到2021年底前基本完成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资料来源:人民网

记者从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获悉,今年4月1日起,南京住房公积金贷款最高可贷额度由30万元每人、夫妻双方60万元每户,分别调整为购买首套住房最高可贷额度50万元每人、夫妻双方100万元每户,购买第二套住房仍按原规定执行。

南京住房公积金最高可贷额度标准原制定于2011年。2011年以来,南京商品住宅平均销售价格显著上升,公积金贷款额度占房屋销售总价比例明显下降,住房公积金支持职工购买首套住房作用不断弱化。提高购买首套住房最高可贷额度,可显著减少刚需职工购房贷款利息支出。

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发布的政策解读称,此

次政策调整提升住房公积金对刚需职工购房的支持力度,彰显公积金制度的互助性。对第一、二套住房实行差别化公积金贷款政策,突出对刚需群体购买首套住房的政策支持力度。

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近日还发文要求,各房地产开发企业不得以任何理由,阻挠符合住房公积金贷款条件的职工使用住房公积金贷款购房。

此外,南京市无房职工提取住房公积金支付租赁住房租金额度也提高,未婚职工每月提取金额由不超过900元调整为不超过1200元,已婚职工夫妻双方合计每月提取金额不超过1800元调整为不超过2400元。

资料来源:新华网

南京提高首套住房公积金贷款额度 夫妻双方最高可贷一百万元